

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

风险持续评估的报告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的相关要求，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通过查验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（简称“财务公司”）《金融许可证》《营业执照》等证件资料，审阅财务公司 2023 年 12 月（未经审计）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等的财务报表，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持续评估。现将有关风险评估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财务公司基本情况

财务公司 2013 年 5 月 13 日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（简称“中国银监会”）批准（银监复〔2013〕226 号），由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00% 成立。金融许可证机构编号：00616681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50000068885490P；注册资本：25 亿元人民币；法定代表人：赵就亮；职工人数 45 人；住址为广西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 5 号中国—东盟金融城基金大夏 B 座 7 层、8 层。

经营范围：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；办理成员单位贷款；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；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、债券承销、非融资性保函、财务顾问、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；从事同业拆借；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；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。

二、财务公司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基本情况

财务公司扎实推进各项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，2023 年

1-12月未发生重大经营风险事件、案件风险事件和责任事故。

(一) 控制环境

财务公司已经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原中国银保监会颁发的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、《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》、《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构建了股东、董事会、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等“三会一层”架构；财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、审计与风险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等4个专业委员会，分别承担风险管理、发展战略与预算管理、提名与薪酬管理、审计业务的审议，各委员会直接对董事会负责。另外，为适应财务公司各项业务发展需要，财务公司高级管理层下设授信评审委员会、投资评审委员会、制度审查委员会、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、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等5个专业委员会，分别承担授信业务、投资业务、制度建设、信息科技建设和业务连续性管理的评审，直接对公司高级管理层负责，各专业委员会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供公司董事会决策参考。授信评审委员会、投资评审委员会、制度审查委员会等3个专业委员会，分别承担授信评审、投资评审、制度建设的评审，直接对财务公司高级管理层负责，各专业委员会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供财务公司决策参考；同时，根据内部管理和业务发展需要，按照前、中、后台分离的审慎原则，财务公司设立综合管理部、金融业务部、计划财务部、结算业务部、投资银行部、风险管理部、审计稽核部、法律合规部、信息科技部等9个职能部门，建立了决策、监督、执行之间各负其责、各司其职、规范运作、相互制衡、有效衔接的组织架构，为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提供必要的前提条件。

(二) 风险的识别与评估

财务公司根据各项业务的不同特点，制定各自不同的风险控制制度、操作流程和风险防范措施，强化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。各部门责任分离、相互监督，根据风险识别的程序和方法，对各种风险包括信用、市场、流动性、操作、声誉风险进行主动的、有效的识别，全面分析风险来源，确定风险的影响范围。根据风险分析和评估的结果，结合风险承受度，权衡风险与收益，确定公司风险管理策略。为加强风险的预警与监测，财务公司还组织开展了流动性风险、市场风险压力测试，测试财务公司在轻度、中度、重度情景下承受风险和潜在损失的能力，进一步健全风险预警与监测体系。

(三) 控制活动

1. 资金管理控制

财务公司根据监督管理部门及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，制定了《财务公司存款业务管理办法》《财务公司资金管理办法》《财务公司银行账户间资金调拨及资金支付管理细则》《财务公司结算账户管理办法》《财务公司结算业务管理办法》《财务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》《财务公司现金与支票管理办法》等内部管理制度、业务操作流程，有效控制了业务风险。财务公司资金管理的基本原则是：集中管理、计划指导、比例调控、授权批准。

(1) 资金集中管理和内部结算业务方面，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开设结算账户，通过安全证书方式进行资金结算，及时对账，严格保障结算的安全、快捷，同时具有较高的数据安全性。财务公司严格执行货币资金内部控制规范，支票、预留银行财务专用

章和预留银行名章由不同人员分管，并禁止将财务专用章带出单位使用。

(2) 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，财务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相关规定，严格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成员单位办理存款业务，保障资金安全，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。

(3) 资金计划管理方面，财务公司业务严格遵循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对资产负债管理要求，通过制定和实施资金计划管理、同业资金拆借管理、投资决策与风险控制管理等制度，根据业务需求加强现金流管理，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，减少期限错配，保证公司资金的安全性、效益性和流动性。

(4) 对外融资方面，财务公司具有全国银行间拆借市场资格，资金拆借按需进行，符合监管部门规定，无安全性风险。

2. 信贷业务控制

财务公司遵循监管部门的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及《固定资产贷款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项目融资业务指引》等监管法规开展信贷业务，贷款的对象仅限于集团公司及其成员单位。建立了审贷分离、分级审批的贷款管理制度，并在贷款流程管理中严格执行公司信贷政策。建立健全了涵盖贷前、贷中、贷后、资产风险分类、客户信用等级等方面的风险管理制度，以及相应的操作流程。财务公司信贷业务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、固定资产贷款、银团贷款、票据业务、保函业务等。

3. 投资业务控制

财务公司严格按照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开展投资业务，建立健全了投资业务管理制度及相关操作规程，对开展的

投资业务风险严格进行筛查和识别，并建立交易对手名单及产品投资目录，从交易对手、交易限额和交易集中度等三个方面进行严格管理，严防风险。

4. 合规风险控制

财务公司制定了《财务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》《财务公司合规风险管理办法》《财务公司信用风险管理办法》《财务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》《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》等风险管理制度，构建了以全面风险管理为核心，以合规风险、信用风险、市场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操作风险、声誉风险管理为主要内容的风险管控制度体系，内控制度基本覆盖到各业务板块、各业务条线、各业务环节、各风险领域，坚持预防为主，定期开展风险合规性排查，管理层及时评估，立行整改，督促落实。做到有法可依、有规可遵、风险管控制度体系日臻完善与成熟，做到风险管理横向到底、纵向到底，不留死角。

5. 审计稽核控制

财务公司设立对董事会负责的审计稽核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及集团内相关规章制度，对财务公司的经营活动进行内部审计和稽核监督，针对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、业务和财务活动的合法性、合规性、风险性、准确性、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，并进行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评价。发现内部控制薄弱环节、管理不完善之处和由此导致的各种风险隐患，建立整改台账及清单，及时督促整改到位，并及时向经营层、董事会、监事会报告。

6. 信息系统控制

财务公司由信息科技部具体负责信息管理系统的运行与维

护工作，制定了《财务公司信息系统安全管理办法》《财务公司业务系统管理权限岗位分离管理办法》《财务公司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制度》《财务公司网络运维管理办法》《财务公司信息系统数据安全管理办法》等制度，规范各部门员工业务操作流程，明确业务系统计算机操作权限。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收集、分析、传递、报告和使用的信息沟通和反馈系统，来提高决策的有效性和及时性。随着业务发展需要，适时开发、优化系统功能，提高财务公司信息管理的精细化水平，有效防范信息系统风险。

三、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

(一) 主要经营指标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财务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如下（未经审计）：资产总额为 210.94 亿元，负债总额为 161.24 亿元，所有者权益为 49.70 亿元。2023 年财务公司营业总收入为 6.90 亿元，实现净利润 4.74 亿元。财务公司经营稳定，各项业务发展较快。

(二) 主要监管指标

根据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财务公司的资本充足率、流动性比例等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。

(三) 风险管理情况

财务公司成立以来一直秉承“依法合规、稳健经营”理念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各项制度，稳步开展各项业务，经全面风险管理评价，财务公司 2023 年度各项业务稳健运行，无重大经营风险和案件风险发生、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，未发现与财务报表相关的资金、信贷、稽核、信息管理等方面

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。

四、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情况

(一)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7,448.12 万元，占财务公司吸收存款余额比例为 0.53%，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，未发生财务公司因资金头寸不足而延时付款的情况。公司 2023 年在财务公司日均存款额为 11,111.84 万元，收到财务公司存款利息 50.75 万元。

(二)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余额为 7,000 万元，2023 年在财务公司日均贷款余额为 15,879.45 万元。2023 年公司支付财务公司贷款利息 616.67 万元。

五、风险评估意见

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，公司认为：

(一) 财务公司持有合法有效的《金融许可证》、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等证件，亮证经营，依法合规。

(二) 财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整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制度体系，各项经营活动能在制度框架内依法实施，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制制度要求，未发现违法、违规、违章行为。

(三) 财务公司严格按照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之规定开展经营活动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，各项经营风险在可控范围以内。公司与其开展存贷款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，也符合国家有关金融法律、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。

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28 日